

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丁組)

口試時間表

考生請注意：

依招生簡章第八點規定(參見簡章第 6 頁)，考生應於口試前，將口試報名費新臺幣伍佰元整以下列方式繳交，惟轉帳繳費及跨行匯款之手續費用由考生另行支付。並於口試當日攜帶繳費收據備查(於空白處寫明姓名、准考證號碼及報考系所組)繳交予本系辦理口試報到之人員，當日未繳交者，不得參加口試，或雖已應試，其口試成績將不予承認。

1. 口試報名費金額：新臺幣 500 元。
2. 使用個人之「繳款帳號」(此帳號即為報名時所使用之「繳款帳號」)，以 ATM 轉帳繳費、跨行匯款或臨櫃繳款之方式繳交口試報名費。
3. 繳費方式：繳費後請務必留存收據，於應試時繳交。
 - a. 持金融卡至金融機構自動提款機(ATM)轉帳繳費。(華南銀行代碼：008)
 - b. 至全國金融機構櫃檯辦理跨行匯款。(每日下午 3 時 30 分前辦理，收款行：華銀臺大分行，解款行代號：0081544，戶名：國立臺灣大學 429 專戶)
 - c. 至全國華南商業銀行櫃檯繳款。(每日下午 3 時 30 分前辦理，繳款單可至本校碩士班招生登入網站 <http://gra103.aca.ntu.edu.tw/grab/> 列印)

註 1：考生請先查明是否符合口試資格後再繳交，繳交本項費用後，不得以考試時間衝突要求退費。

註 2：本校核定已具低收入戶資格之考生得免繳口試報名費，本校核定已具中低收入戶資格之考生繳交 350 元口試報名費。

口試日期：109 年 3 月 7 日

口試地點：森林館二樓研討室

口試時間	准考證號碼	考生姓名	組別	備註
09:00-09:15	613150001	江庭輔	丁組	一般生
09:15-09:30	613150002	黃一民	丁組	一般生
09:30-09:45	613150003	沈伯懷	丁組	一般生
09:45-10:00	613150004	張如萱	丁組	一般生
10:00-10:15	613150005	林昱均	丁組	一般生
10:15-10:30	613150006	陳建良	丁組	一般生
10:30-10:45	-----	休 息	-----	-----
10:45-11:00	613150007	林柔劭	丁組	一般生
11:00-11:15	613150008	林郁庭	丁組	一般生
11:15-11:30	613150009	洪瑀彤	丁組	一般生
11:30-11:45	613150010	何翊誠	丁組	一般生
11:45-12:00	613170001	王大威	丁組	一般生

備註：

- 一、參加口試者請於口試當日，於試場繳交學經歷、大學成績單或其他訓練課程證書、讀書計畫、碩士論文構想書等至少各 3 份。
- 二、於口試當日，應攜帶准考證(其上務必黏貼二吋脫帽半身照片乙張)、身分證件正本及口試繳費收據正本。
- 三、請考生提前 15 分鐘到達口試地點，並請考生依個人之口試時間準時應試，若未於應試時間應試，口試成績以零分計算，考生不得異議，亦不得要求補考。
- 四、每名考生口試時間為 15 分鐘，其中，考生報告時間為 5 分鐘，口試委員詢問及回答時間為 10 分鐘(第 4 分鐘及第 14 分鐘分別有鈴聲提醒)。
- 五、口試試場備有電腦及液晶單槍投影機，考生若需使用該設備，請事先將資料存於光碟片或相容於 USB 規格之隨身碟，於報到後由本系工作人員協助存入會場電腦。(考生所準備之電子檔案責任自負，本系不負檔案讀取、執行及播放責任)
- 六、請以第一點所繳交資料之內容為報告重點。
- 七、請考生於口試前先行閱覽本系網站中之教師網頁，瞭解各教師之專長並建議考生於報名前請先與本主修領域未來可能之指導教授研商。本主修領域教師包含邱祈榮、盧道杰、余家斌、林增毅、劉奇璋、鄭舒婷。(網址 http://www.fo.ntu.edu.tw/zh_tw/faculty/member1)